臺北市信義區敦厚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

臺北市信義區敦厚里第十三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改黨	學歷	經 歷	政 見
1		方聰杰	52年9月24日	男	台北市	中國國民黨	與雅國小畢業。與雅國中畢業。 建國中學補校。	屆敦厚里里長。現任:敦厚里里長 。敦厚里守望相助隊隊長。三張犁	二、結合地方熱心人士(已組成環保義工、媽媽社團等)及運用民間資源,持續為長者服務及不
2		陳慈靜	64年10月14日	女	臺北市	無	私立德育醫護管理專科學校	臺北市紅孩兒關懷協會副理事長	扶老攜幼 長幼共融 一. 重視里民的溝通交流,傾 聽里民的心聲. 做一個讓大家看得到,找得到的里長。 二. 定期全面檢修跟增加照明設備讓夜歸里民安心、安全. 三. 成立樂齡關懷據點,舉辦樂齡共餐活動. 四. 結合政府與社會資源積極協助關懷里內低收、獨居老人、弱勢族群、與單親家庭的照顧. 五. 里辦公處成立 "課後志工團"提供社區孩童課後臨時照顧服務,讓家長無後顧之憂. 六. 打造寵物友善環境,舉辦社區毛主人的交流活動. 七. 里民活動多元化. 籌辦三代同堂親子活動,才藝課程活動,讓里民增加互動,彼此更熟悉認識.

第 660 投開票所地點:基隆路1段156 號【松山高中1年17班】(敦厚里1-4 鄰)

第661投開票所地點:基隆路1段156號【松山高中1年18班】(敦厚里5-11鄰)原住民投開票所 敦厚里全里

第 662 投開票所地點:基隆路1段156號【松山高中1年19班】(敦厚里12-18 鄰)

第 663 投開票所地點:基隆路 1 段 156 號【松山高中 1 年 20 班】(敦厚里 19-22 鄰)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
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
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 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 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 證遺失,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 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)。
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。

	欄	
	號次欄	號次
	相片欄	相片
	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3 ж	100 L	1人的 1人

淨化選風,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: 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愛臺北 i幸福 檢舉賄選 人人有責